

附件 2

罗溪镇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 奖补资金使用方案

为切实把土地延包成果转化为乡村发展实效，充分发挥资金效益，经研究，决定将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 50 万元专项用于推进农田连片整治工作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目标与任务

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5〕92 号）文件精神，充分利用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，积极筹划并实施农田基础设施提升相关项目，有效推动镇农村农业生产条件提档升级，成为乡村农业提质增效的新支撑。

二、资金分配

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 50 万元，全部用于基础设施类项目建设。拟安排 50 万元，专项用于柏山村农田整治提升项目建设，重点实施百亩土地流转、小田变大田改造、田间水沟渠修建、灌溉设施建设、土壤改良等工程内容，着力补齐农业生产基础设施短板，完善农田配套设施，提升农田生产能力与农业生产效率，为现代农业发展筑牢基础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以挂村领导为组长，村党委书记为副组长，项目属地村下村干部、村委会成员为组员的项目小组，建立重点工作跟踪落实制度，加快项目的建设进度，项目小组按月向镇乡村振

兴办公室报送工作进展情况，按季度进行定期会商。针对工作中的重难点问题不定期进行会商、协调、推动、解决。

加强资金管理。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监管机制，工程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循公告公示的相关规定，规范整理项目档案资料，按要求形成一项目一档案，确保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用到实处。

加大宣传引导。通过召开村民会议、发放宣传资料、设置宣传栏等方式，广泛宣传农田连片整治的重要意义和目标任务，充分调动村民参与项目建设、支持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

附表：罗溪镇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项目汇总表

附表

罗溪镇 2025 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
奖补资金项目汇总表

序号	乡镇	村	项目名称	项目 类型	项目建设内容	总投资 (万元)	资金组成			开工 时间	完工 时间	责任人
							补助 资金	自筹 资金	其他 资金			
1	罗溪镇	柏山村	柏山村农田连片整治提升	完善基础设施	百亩土地流转，小田变大田、修建水沟渠、建设灌溉设施、土壤改良等。	60	50	10	0	2026 年 10 月	2027 年 3 月	赖新章